

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8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1、根据《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生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议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况外,对于所有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议案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在其持有本期债券期间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开发行了金额为 10 亿元的 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简称“12 黄冈城投债”、代码为 1280337,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简称“PR 黄城投”、代码为 124083;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7.1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 7 年期(从第三年 2015 年开始每年偿还本金 20%)。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于 2015 年开始每年偿还本金 20%,截至公告日发行人已经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债券余额 2 亿元。

根据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本次重大事项触发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召集“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黄冈城投，高泽朋，18972720263
- 3、会议时间：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
- 4、会议地点：黄冈市黄州区东门路126号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417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和非现场形式结合召开，发行人在公司设置会场。债券持有人以非现场形式参会的，应于投票截止日之前将投票加盖公章，邮寄至公司。投票原件到达之前，投票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债权登记日：2018年12月5日
- 7、表决截止时间：2018年12月12日上午11:00

二、审议事项

《关于提前兑付“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出席会议的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18年12月5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名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

- 2、发行人委派的人员
- 3、受托管理人委派的人员。
- 4、聘请的见证律师。
- 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四、债券持有人参会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

（1）法人债券持有人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等能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当提交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法人债券持有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

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2）非法人单位债券持有人由负责人出席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等能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当提交本人身份证和非法人单位债券持有人的负责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3）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并提供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4）现场参会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 24 小时（即 2018 年 12 月 11 日）9:00 前，将上述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文件（其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的扫描件发送至本次会议负责人的电子邮箱，并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当日将上述资料带至本次持有人会议召开现场并与会议表决票（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三）交于现场工作人员。

（4）非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 24 小时（即 2018 年 12 月 11 日）9:00 前，将上述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其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的扫描件发送至本次会议负责人的电子邮箱，并将上述资料与会议表决票（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三）一起在会议表决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12 日 11:00）前邮寄至公司。投票原件到达之前，投票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体邮寄地址及传真号见下节。

相关证明文件、会议表决票等须完善相应信息，在相应位置盖章或签字。

2、会议负责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泽朋

电话：0713-8387117;18972720263

传真：0713-8611796

电子邮箱：hgctrzk@163.com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东门路 126 号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邮编：438000

五、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记名方式书面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三）。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3、每一张“12 黄冈城投债/PR 黄城投”债券有一票表决权。

4、下述债券持有人没有表决权，且其持有的债券不计入本期债券总表决权范围：

（1）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权的关联股东；

（2）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5、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生效。

6、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生效的决议对本期债券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六、其他事项

1、与会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本通知内容若有补充，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在不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 5 个工作日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将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媒体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本页无正文，为《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8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54



154

附件一：

关于提前兑付“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各位“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债券持有人：

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城投”或“公司”）于2012年10月19日公开发行了金额为10亿元的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简称“12黄冈城投债”、代码为1280337，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简称“PR黄城投”、代码为124083；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7.1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7年期（从第三年2015年开始每年偿还本金20%）。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于2015年开始每年偿还本金20%，截至公告日发行人已经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债券余额2亿元。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拟提前兑付“12黄冈城投债/PR黄城投”剩余债券余额和应计利息。原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债券本息兑付方法如下：

1、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内后5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本金。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的票面年利率为7.10%，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2年10月19日起至2019年10月18日止。

3、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于2015年10月19日、2016年10月19日、2017年10月19日、2018年10月19日、2019年10月19日分别偿还本期债券本金的20%，最后五个计息年度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一起支付（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4、付息日：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10月19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5、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为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本公司秉承公平公正原则，现制定提前兑付方案如下：

- 1、提前兑付日：不晚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具体兑付时间另行公告通知。
-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 3、本年度计息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9 日起至提前兑付日止（算头不算尾）。
- 4、每张债券兑付价格=每张债券兑付净价+每张债券应付利息；

其中，每张债券兑付净价为 2018 年 11 月 26 日中债估值的净价均值 20.5393 元/张，每张债券应付利息为票面利率*计息天数/365 天*20；

因此每张债券兑付价格为 20.5393 元/张+每张债券应付利息。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

（红色印章）

附件二：

“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理本公司/本人行使表决权，本公司/本人对相关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如下：

序号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前兑付“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代理人提交的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4、如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的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20元为一张）：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件三：

“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前兑付“2012年黄冈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20元人民币为一张）：

表决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拥有的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3、在表决票原件送达之前，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传真件与原件不一致时，以原件为准；

4、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时，须亲笔签署。